

清泉镇胡翟路改扩建工程项目 成交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：421125202406000099

二、采购计划备案号：421125-2024-00657

三、采购项目名称：清泉镇胡翟路改扩建工程项目

四、中标（成交）信息

供应商名称：湖北迅达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浠水县清泉镇丽文南路交通局旁

中标（成交）金额：355.570773 万元

综合评分法：88.5（分）

工程类
名称： <u>清泉镇胡翟路改扩建工程项目</u> 施工范围： <u>图纸、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补充说明包含的内容</u> 施工工期： <u>45 日历天</u> 项目经理： <u>肖晓笛</u> 执业证书信息： <u>鄂 242212110651</u>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

陈立华、李香枝、梅春梅

六、评审信息

1、评审时间：2024 年 8 月 19 日

2、评审地点：主场：浠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（市民之家三楼），客场：
欣心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七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1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：详见采购文件

2、收费金额：2.7889 万元

八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。

九、其他补充事宜

1、公告发布媒体：湖北省政府采购网、浠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。

2、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与资金支付要求：采购人应加快落实浠水县财政局关于转发《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》的通知（浠财办【2024】4 号）精神，中标、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，供应商与采购人

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，采购人应向具备条件的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支付不低于合同金额 30%的预付款，对于中小企业，该比例适当提高至 40%以上。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 2 个工作日内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示。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，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。

3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：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，登录：

“黄冈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”
(http://58.51.104.17:8888/index_hg?redirect=%2Fdashboard)，点击“我要融资”，申请合同线上融资贷款，无需抵押，利率优惠，放款快。

4、质疑投诉提示：政府采购质疑的提出和答复、投诉的提起和处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--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进行办理。

十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浠水县清泉镇人民政府

地址：浠水县清泉镇丽文南路地矿大厦

联系方式：13687136588

2、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湖北盛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浠水经济开发区镇民政路 1 号 A 栋 201 室

联系方式：18827176303

3、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陈女士

电话：18827176303